

嘉義市政府辦理嘉義市後庄地區滯洪環境營造工程發包前未調查地質，致開挖發現廢棄物即取消施作滯洪池，經審計機關促請研謀改善，已重新發包完成滯洪設施

審計部臺灣省嘉義市審計室（下稱嘉義市審計室）查核發現，嘉義市政府（下稱市政府）辦理嘉義市後庄地區滯洪環境營造工程，惟工程發包前未辦理地質調查，致開挖滯洪池發現地下遭掩埋營建廢棄物及垃圾即變更設計取消施作，水患問題未獲排除，經函請市政府積極妥處。該府已重新發包完成廢棄物清理及滯洪池施作。



嘉義市後庄地區滯洪環境現況
（嘉義市政府提供）

嘉義市後庄地區地勢相對低窪，每逢豪大雨牛稠溪暴漲，又附近有 3 條區域排水管道益形加速溪水暴漲而無法順利排水，致溪水淹過附近廬山橋橋面而封橋情事，淹水災情嚴重。市政府爰規劃辦理後庄地區滯洪環境營造工程，獲內政部於民國(下同)101 及 102 年間合計補助工程經費 1,010 萬元。嘉義市審計室於 103 年 11 月間查核發現，該府因工程發包前未辦理地質調查，致滯洪池實際開挖後，發現地下遭掩埋營建廢棄物及垃圾，與原設計有價土方產生嚴重差異而辦理變更設計取消施作，肇致原預期滯洪排水應有效益無法發揮，水患問題未獲排除，未能發揮型塑休憩生態景觀之預期效益，經於 104 年 1 月函請該府積極辦理，並於 105 年 3 月函請嘉義市市長督促所屬改善。

嗣經嘉義市審計室持續追蹤改善結果，該府已重新發包辦理廢棄物清理及滯洪池施作，於 105 年 11 月 29 日決標，並於 106 年 5 月 11 日完工，營造自然調和滯洪緩衝環境，有助紓解該地區淹水災情。